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6-ZB-0959-001

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6 |
| 第三章 | 评标方法和标准 | 35 |
| 第四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48 |
| 第五章 | 采购需求及要求 | 52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5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03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K2026-ZB-0959-001

项目名称：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6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6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2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 (元) | 最高限价 (元) |
|-----|---------------------|----------------|------------|----------------|-------------|-------------|
| 1-1 | 其他 信息 化设 备 | 信息基 础模 块 | 1 (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620000.00 | 2620000.00 |

本合同包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软件服务期限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

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中医医院信息化基础模块升级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款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近一年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6 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公司现场查询);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

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5月2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
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6月03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递交投标文件、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办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1.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4、请各投标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中医医院

地址：陕西省神木市东兴街北段 23 号

联系方式：0912-85490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楼办公室

联系方式：0912-36837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田同林、尚智

电话：13309228551、1734925118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1 | 名称：神木市中医医院 地址：陕西省神木市东兴街北段 23 号 联系方式：0912-8549008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楼办公室 联系人：田同林、尚智 电话：13309228551、17349251183 |
| 1.3.3 |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招标公告 |
| 1.3.4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
| 1.3.5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
| 1.4.7 |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
| 1.7 | 项目所属行业：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1. 中小微型企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亿元以下。 2. 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3. 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 4. 微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
| 2.2 | 项目预算金额： <u>2620000.00</u> 元；最高限价： <u>2620000.00</u> 元 |
| 5.4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 8.1 |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包 |
| 12.1 | <p>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p> <p>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对应的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例：×××××项目+投标保证金）。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所产生的负面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此承诺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承诺事宜，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公示情况。</p> |
| 13.1 |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 14.1 | 为积极响应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政策，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xxxq.sxggzyjy.cn/ ）递交，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
| 16.1 |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
| 18.1 | <p>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p> <p>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p> |
| 19.2 | 信用查询时间：资格审查时 |
| 20.4 | <p>本项目涉及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p> <p>本项目涉及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p> |
| 20.5 | <p>支持本国产品：</p> <p><input type="checkbox"/>适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p> |

| | |
|------|---|
| | 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20.6 | 本项目核心产品： <u>绩效管理系统</u> |
| 23.2 | 评标方法： <u>适用综合评分法</u> |
| 27.1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u> |
| 27.2 |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
| 31.1 |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否</u>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_____（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_____个日历日 |
| 32.1 | 预付款比例为： <u>若为中小微企业中标，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60%。若非中小微企业中标，合同签订后，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经验收合格后支付。</u> |
| 32.3 | 情形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小于20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50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采购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成前支付采购资金 |
| 33 |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准（按标段）收取（按标准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按_____元收取。 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

| | |
|--------------------|--|
| |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 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
| 37.2 |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
| 37.4 | 提交质疑函联系信息： 联系单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 人：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 |
|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 |
| 1 | <p>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投标人，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操作指南见附件。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此承诺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承诺事宜，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公示情况。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承诺有效期为一年。 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 3.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事由：填写项 |

| | |
|---|--|
| | <p>目名称+投标保证金；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注：开标开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将否决投标。</p> |
| 2 | <p>本项目是否为不见面开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若为不见面开标，须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及内容进行执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开标现场无法顺利进行的，后果自负。</p> <p>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进行；</p> <p>1、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p> <p>2、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p> <p>3、不见面开标流程</p> <p>该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3.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3.2 IE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p> <p>3.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4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3.5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3.6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p> |

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7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3.8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提交。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

(网址: <https://credit.yl.gov.cn/>)。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 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 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电子化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 并升级至最新版本, 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14.2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 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上传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密封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投标人应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应承担加密操作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17.2 上传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可以直接在投标文件上传界面取消上传，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即可。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线上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8.2 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根据主持人要求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群聊界面确认到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在所有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进入唱标阶段。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进行线上确认。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异议答复处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标的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

文件未装在“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0.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0.5 支持本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要求，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本项目适用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0.6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规定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

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或修改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 32.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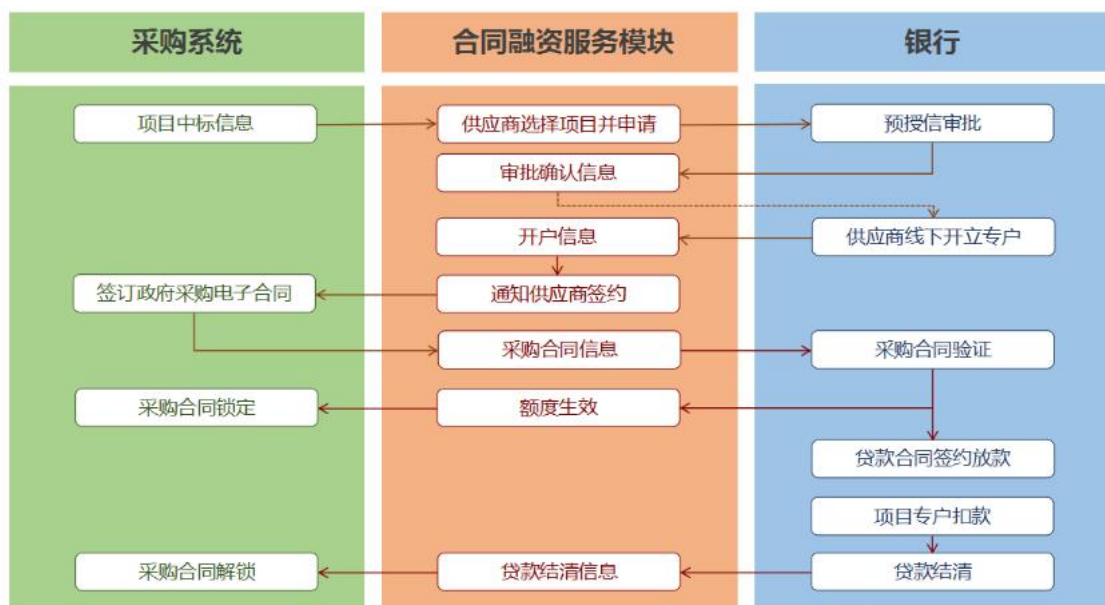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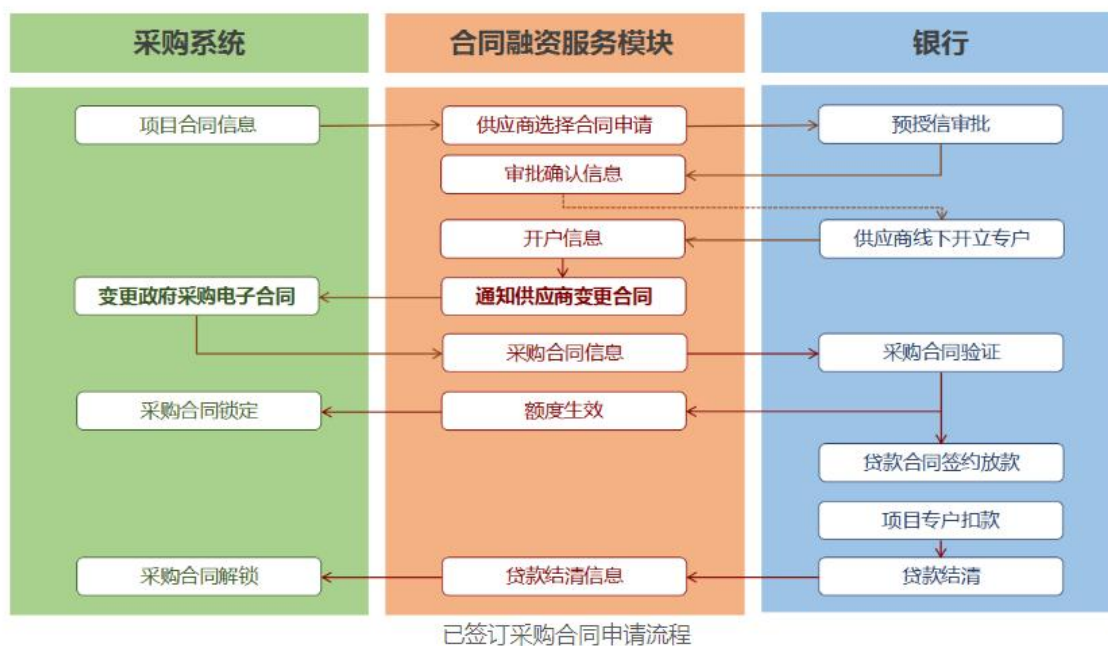
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 | | | |
|----------|-----------------|-----|-------------|
|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 西安市南广济街38号 | 白玉皓 | 13201603166 |
| 西安莲湖路支行 | 西安市莲湖路35号 | 刘冲 | 17702902131 |
| 西安曲江支行 | 西安市雁塔南路2216号 | 樊理君 | 18691568151 |
| 西安高新区支行 | 西安市高新路42号 | 卞斯超 | 15191075651 |
| 西安经开区支行 | 西安市未央路125号 | 惠媛 | 17792256100 |
| 西安南大街支行 | 西安市南大街15号 | 乔鉴 | 18089136919 |
| 西安和平路支行 | 西安市和平路101号 | 陈歆 | 18691816821 |
| 西安兴庆路支行 | 西安市兴庆路61号 | 李妍 | 13892880386 |
| 西安新城支行 | 西安市南新街29号 | 朱子君 | 18629286269 |
| 西安长安区支行 |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2号 | 王淑芸 | 13572289603 |
| 咸阳分行 | 咸阳市西兰路4号 | 邵洋 | 13299079906 |
| 宝鸡分行 | 宝鸡市红旗路36号 | 李倩 | 18629019817 |
| 铜川分行 |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 张小波 | 18691932636 |
| 榆林分行 |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 张君君 | 15991929275 |
| 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 陈进佃 | 15609110557 |
| 汉中分行 | 汉中市石灰巷21号 | 王晨旭 | 15319375850 |
| 安康分行 | 安康市育才路102号 | 张少帅 | 13165762680 |
| 商洛分行 |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 郭杨 | 17809267188 |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 | | | | |
|-------------|-----|-------|--------------|-------------|
| 西安分行营业部 | 刘晓伟 | 总经理助理 | 029-61828763 | 18066630518 |
|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 梁凡 | 行长助理 | 029-61828531 | 18681945597 |
|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 蒋超 | 室经理 | 029-65667366 | 15891737329 |
|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 孟庆龙 | 行长助理 | 029-61828272 | 13991990373 |

| | | | | |
|-----------|-----|------|--------------|-------------|
| 西安长缨路支行 | 范凯 | 副行长 | 029-68717760 | 13991315609 |
|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 陈明 | 行长助理 | 029-85724301 | 18149209660 |
| 泾渭工业园支行 | 杨奕 | 室经理 | 029-68213773 | 15934802021 |
| 北客站科技支行 | 周洁 | 副行长 | 029-61828129 | 18629518636 |
| 解放路支行 | 王莉 | 行长助理 | 029-61828185 | 15802966196 |
| 延安分行 | 奥宝森 | 室经理 | 0911-8076038 | 15592925222 |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 | | | | |
|------|-----|-------|--------------|-------------|
| 榆林分行 | 张岭 | 客户经理 | 0912-6183827 | 15353386777 |
| 宝鸡分行 | 郭进 | 客户经理 | 0917-3238282 | 18991749262 |
| 安康分行 | 郑婕 | 客户经理 | 0915-3236275 | 15667856663 |
| 铜川分行 | 彭东东 | 客户经理 | 0919-2151878 | 17392898832 |
| 延安分行 | 党莹 | 经理助理 | 0911-2380826 | 15291142933 |
| 汉中分行 | 杨薇薇 | 部门副经理 | 0916-2606773 | 18591607453 |
| 渭南分行 | 张欢 | 客户经理 | 09132095066 | 15229730006 |
| 咸阳分行 | 袁霖 | 客户经理 | 029-33259370 | 18591006506 |
| 商洛分行 | 张铮 | 经理助理 | 0914-2310908 | 18691410305 |
| 商洛分行 | 余勇博 | 客户经理 | 0914-2310908 | 18092802280 |
| 西安分行 | 巩越 | 客户经理 | 029-87609419 | 18629450680 |

四、中信银行（政采e贷）

| | | | | | |
|------|--------------------------------------|-----|-------------|-------------|-------------|
| 西安分行 |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1号 | 曹晓聪 | 13759957407 | 魏敏 | 18681897602 |
| 咸阳分行 |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 杭群 | 13992016859 | | |
| 宝鸡分行 | 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富大厦B座 | 王尧 | 13636762976 | | |
| 渭南分行 |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 杨阳 | | 18191815559 | |
| 榆林分行 |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248号中信银行 | 刘洪巍 | 13636885556 | | |
| 汉中分行 |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号楼 | 陈真 | 18509165068 | | |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 | | | |
|---------|-----|--------------|-------------|
| 宝鸡分行 | 杨欢 | 0917-3451055 | 18329677163 |
| 榆林分行 | 尚云鹏 | 0912-3548019 | 18690473126 |
| 延安分行 | 汪昊田 | 0911-8011831 | 13509115500 |
| 咸阳分行 | 侯佳 | 32100021 | 15229500088 |
| 营销一部 | 李敏 | 87236311 | 13772031109 |
| 营销二部 | 朱翰辰 | 87236201 | 17791788078 |
| 营业部 | 张翔琮 | 87236306 | 18829235568 |
| 电子城支行 | 张曼玉 | 88247071 | 18009298787 |
| 明德门支行 | 王晨 | 85350770 | 13991249430 |
| 东大街支行 | 刘林 | 87438914 | 15029673754 |
| 经济开发区支行 | 陆家俊 | 86525176 | 18629303397 |
| 凤城九路支行 | 宋宜 | 89155022 | 18966911622 |
| 兴庆路支行 | 司洋 | 83290033 | 18629251819 |
| 长乐西路支行 | 张超 | 82566208 | 15877390201 |
| 友谊路支行 | 贲程敏 | 88422067 | 18792795210 |
| 边家村支行 | 王鹏 | 85251673 | 15309223048 |
| 北关支行 | 菅新培 | 86248203 | 18092169361 |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阅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259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3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1 | 建设银行 | 郭煜庆 田宇 |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
| 2 | 浦发银行 | 孙哲龙 蒙波 |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
| 3 | 中信银行 | 杨洋 耿浩 |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
| 4 | 兴业银行 | 权奥星 | 15706090239 |
| 5 | 工商银行 | 张剑 张欢 |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
| 6 | 长安银行 | 李华 | 13335331958 |
| 7 | 邮储银行 | 张萱 |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 序号 | 银行 |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
| 1 |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 徐欣蕾 | 15891686951 |
| 2 |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 姬悦 | 18391156580 |
| 3 |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 奥宝森 | 15592925222 |
| 4 |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 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 刘凯 | 18691114222 |
| 5 |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 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 汪昊田 | 13509115500 |
| 6 | 交通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95号 | 王瑶 | 13389119518 |
| 7 | 延安农商行 | 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永兴路农商银行大厦 | 段田瑞 | 18700166012 |
| 8 | 甘泉农商行 | 甘泉县中心街019号 | 白晶晶 | 15129872940 |
| 9 | 延长联社 | 延长县七里村镇街道城区中街 | 白永卿 | 18109119635 |
| 10 | 延川联社 | 延川县大禹街道北关信用合作联社 | 张沛兴 | 15129756920 |
| 11 | 子长农商行 | 子长市长兴街 | 王莉 | 13992153010 |
| 12 | 安塞农商行 | 延安市安塞区富民街22号 | 王平 | 15991569027 |
| 13 | 志丹联社 | 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134号信合大厦 | 李倩 | 18792408171 |
| 14 | 吴起农合行 |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北苑东路26号 | 李娜玲 | 15591103321 |
| 15 | 洛川农商行 | 陕西省延安市洛川县中心街 | 史云云 | 15291172848 |
| 16 | 富县农合行 | 富县富城镇正街8号 | 逯其玲 | 18091126065 |

| 序号 | 银行 |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
| 17 | 黄陵联社 | 黄陵县桥山大厦 | 曹涛 | 13772255164 |
| 18 | 宜川联社 | 宜川县党湾街 65 号 | 毛永良 | 15009118628 |
| 19 | 黄龙联社 | 黄龙县石堡镇广场大街 40 号 | 郑国强 | 15991595662 |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中国政府采购网首页下载专区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 37.3.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7.3.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

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7.3.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37.3.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元（小写）_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被保证人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

6. 被保证人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

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一。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二。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金额、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5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审要素和标准见本章附表三。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

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评标报告。

三、评审标准中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及应考虑因素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货物服务 20%（榆林）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

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本项目适用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声明函》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符合澄清补正情形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澄清补正，澄清补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当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叠加适用，统一在原投标报价的基础上进行价格扣除。

7、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异常低价审查

8.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5.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 (成交) 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 (成交) 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 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 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9、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 则: 在全部满足以上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 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如采用综合评分法, 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 序号 | 审查要素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p>(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p> <p>(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p> <p>(4)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p> <p>(5)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6)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p> | |
| 2 |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 <p>(1)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p> <p>① 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p> <p>② 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p> <p>③ 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p> <p>④ 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p> <p>⑤ 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p> | |

| 序号 | 审查要素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 | <p>(2) 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p> <p>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p> <p>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p> <p>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 |
| 3 |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 <p>(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款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 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款或最近一期缴纳税款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3) 缴纳税款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p> <p>(4) 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 |
| 4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p>(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 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p> <p>(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 |
| 5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5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6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 |

| 序号 | 审查要素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7 | 信用信息 |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p> <p>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p> <p>(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p> | |
| 8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7 格式做出说明 | |
| 9 |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8 格式做出声明。投标人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
| 10 | 已按文件要求获取招标文件 | 需按文件要求获取招标文件，未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 |
| 1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 <p>(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p> <p>(2) 授权代表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p> | |
| 12 | 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中特定资格要求。 | |
| 13 | 中小企业声明函(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 | |

| 序号 | 审查要素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 时适用) | 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及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为资格证明文件的一部分。 | |
| 14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 |
| 审查结论 | | 通过/不通过 | |
| 不通过原因说明 | | | |

注：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
2. 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3. 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 序号 | 审查要素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 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
| 4 | 预防不正当竞争 | 投标人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 |
| 5 | 投标信用承诺书 | 投标信用承诺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6 | 投标内容 |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投标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 |
| 7 | 公平竞争 |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 |
| 8 | 其它 |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 |
| 审查结论 | | 通过/不通过 | |
| 不通过原因说明 | | | |

注：

1.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评审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适用)

| 评标要素 | | 分值 | 评标标准 |
|---------|------|----|--|
| 报价部分 | | 30 |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 投标人资质 | | 4 | <p>投标人具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三 级或以上）。全部提供得 4 分，缺少一项扣 1 分，扣 完为止；</p> |
| 技 术 评 审 | 技术参数 | 29 | <p>技术参数指标完全响应得 29 分。“▲”号技术参数一 项不满足扣 1 分，须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应的证 明文件，包括不限于检测报告、技术白皮书、产品说 明书或者技术参数后面要求的承诺、证书等内容）； 非“▲”号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 为止。</p> |
| | 技术方案 | 12 |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方案，方案至少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目标； 2. 需求分析； 3. 总体设计； 4. 技术路线； <p>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 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每有一个模块缺项扣 3 分；每个 模块中内容存在缺陷的，1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 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 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p> |

| | | | |
|--|------|----|--|
| | | | 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 实施方案 | 12 |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方案至少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实施计划； 2. 项目管理制度； 3. 进度保证措施； 4. 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5. 风险管控； 6. 质量保证措施； <p>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够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每有一个模块缺项扣 2 分；每个模块中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
| | 实施人员 | 3 | <p>为保证项目有效管理和顺利交付，投标人要同时提供项目总监、项目经理和实施工程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项目总监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得 1 分； 2、项目经理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或以上）得 1 分； 3、实施工程师具备信息系统的工程师（中级）得 1 分。 <p>备注：需提供三项证书人员在投标人单位 2026 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记录证明文件，不提供不得分。</p> |
| | 售后服务 | 10 |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至少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2. 售后服务内容 3. 服务流程 4. 响应时间 5. 服务方式； |

| | | |
|----|--|---|
| | | <p>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够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0 分；每有一个模块缺项扣 2 分；每个模块中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说明：内容存在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
| 满分 | | 100 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 购 合 同

“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由_____有限公司组织采购，_____确定_____中标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中标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双方协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采购内容和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为甲方供货，所供设备达到采购人验收标准，并提供售后培训和质保服务。

附：本项目供货报价清单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 | | | | （¥ 元） | | |
| 备注：1、表内总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中的“产品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3、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 | | | | | | |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开标、评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内容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款

1、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元）

2、总价包括：完成本次项目的所有费用（产品报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及其他完成本项目涉及到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项目实施条件：

1、交货地点：神木市中医医院。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软件服务期限 1 年。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甲方负责结算

2、付款方式：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如若中小企业中标，预付款比例为 40%。

3、发票开具单位：中标供应商

4、支付方式：转账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1) 负责向乙方交接本项目实施的所有相关资料；

(2) 项目实施期间，有义务监督乙方的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

(3)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甲方应按实际发生的项目实施内容支付费用；

(4) 乙方供货完成，按照项目采购需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项目合同及时进行验收。

2、乙方责任

(1) 乙方要严格按照甲方采购需求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完成供货；

(2) 乙方须确保所供的货物运行稳定、质量达到国家及省、市现行标准。

(3) 本项目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对所投的所有货物提供免费维护、零部件更换服务；

(4) 遇产品故障不能正常工作，乙方____小时内作出响应，电话不能解决的，须小时内到达现场；

(5) 乙方须确保所供的产品货源渠道合法、有效；

(6) 合同款项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国家正式税票；

(7) 乙方负责使用单位操作人员的免费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对操作技术完全掌握为止；

六、质量保证

本项目须严格按照甲方本次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进行供货，所供的货物货源渠道合法，质量保证完善，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质保期为一年。

七、验收：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严格遵循行业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最终验收。

八、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供货或已供的部分达不到验收标准又不愿更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遵循行业标准）。

十二、其他事项

1、监管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货物（服务）验收入库报告单

| | | | |
|--------------------------|---------------|---------|----|
| 采购单位 | | | |
| 采购项目 | | | |
| 项目编号 | | 合同金额 | ¥: |
| | | 验收时间/地点 | |
| 供货单位 | | | |
| 开户行 | | 账号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供货单位：（盖章） |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盖章） | | |
| 签字： 年 月 日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采购内容 | | | |
| 采购内容请列明品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价 |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采购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 1 | 财务收款系统升级 | 套 | 1 |
| 2 | 处方点评系统 | 套 | 1 |
| 3 | 康复治疗系统 | 套 | 1 |
| 4 | 结构化门诊病历系统 | 套 | 1 |
| 5 | 肋骨骨折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 套 | 1 |
| 6 | 绩效管理系统（核心产品） | 套 | 1 |
| 最高限价：2620000.00 元 | | | |

一、财务收款系统升级

1. 支持收费数据自动同步至医院HIS系统，实现财务收款数据与HIS系统数据无缝衔接，无需人工干预完成数据上传。
2. 具备自动生成对账报表功能，财务人员可直接调取报表完成对账工作，无需人工逐一核算。
3. 支持直接调取HIS系统中的患者信息，实现患者信息快速核对，无需人工录入患者信息。
4. 支持通过HIS系统对医院所有POS收费设备进行集中统一管理和远程升级维护。
5. 每笔收费记录与患者就诊信息、诊疗项目信息进行精准绑定。
6. 支持收费明细快速追溯查询，满足医院内部财务稽核、监管核查的查询需求。
7. 与医院现有HIS系统的无缝对接，确保HIS系统与财务收款系统之间数据双向互通、实时同步。

二、处方点评系统

1、基础功能要求

支持按照国家处方点评规范所包含的 28 项点评内容进行点评

支持对每次抽取的处方列表进行编辑或备注

支持针对住院抗菌药物、门诊抗菌药物进行专项抽取点评

支持对抗肿瘤药物、PPI、高警示药品、中药注射剂、中药饮片、人血白蛋白等药品进行专项抽取点评

支持围手术期预防用抗菌药物专项抽取点评

支持对处方进行批量自动点评

支持药师对自动点评的结果进行复核、修改

支持药师在复审自动点评结果时，手动勾选点评结果项目并录入说明

支持专项药品使用专项点评项目，例如抗菌药物专项点评的项目区别于常规 28 项

支持药师处方点评时一键调阅患者在院所有诊疗信息，包括病历、用药清单、检验检查结果等

支持药师在进行处方点评时查看抗菌药物联用图表，为抗菌药物专项点评提供更多判断信息

支持设置多样条件进行处方的抽取。包括科室、诊断、医生、药品（基药、离院带药）等

支持按医生数量百分比进行处方的抽取

支持按全院处方百分比进行处方抽取

支持抽取全院销售排名前十药品、全院采购排名前十药品进行点评

支持设置随机处方数量进行处方抽取

支持多抽取的处方分多次点评，每次点评的结果能够进行保存

支持对当前点评行为进行疑问标记，方便点评完成后进行追溯查看有疑问的处方，并可进行点评或用药咨询

支持实现闭环点评，点评结果反馈至医生站，医生可在医生站查看到药师处方点评结果

2、针对全院处方点评要求

支持对未写明日、月龄的新生儿、婴幼儿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未按照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规定开具抗菌药物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药品与诊断不相符（适应症）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孕妇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哺乳期妇女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肝功能不全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肾功能不全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年龄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性别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存在禁忌症的“过敏禁/慎用”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药品剂型或给药途径不适宜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用法、用量不适宜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联合用药不适宜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重复给药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有配伍禁忌或者不良相互作用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无正当理由超说明书用药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无正当理由为同一患者同时开具 2 种以上药理作用相同药物的处方自动点评

3、针对门诊处方点评要求

支持对未分别开具处方的西药、中成药与中药饮片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无配药人或审核人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未写临床诊断或临床诊断书写不全的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超过五种药品的单张门急诊处方自动点评

支持对无特殊情况下门诊处方超过 7 日用量、急诊处方超过 3 日用量、慢性病、老年病或特殊情况下需要适当延长处方用量未注明理由的处方自动点评

4、针对抗菌药品专项点评要求

无预防用药指征

超抗菌谱预防用药

预防用药起点过高

特殊人群预防用药不合理

预防用药有禁忌症

超品种用药

无多病菌混合感染指征

联用不能协同增加疗效

联用增加各自毒性

同时使用 3 种以上药物

无联用指征

溶媒选择不合理

无更换药物的依据

频繁换药

剂量过大

剂量过小

预防用药频次不合理

5、针对围手术期用药专项点评要求

在切皮前 $\geq 2h$ 给药

术前未给药，切皮后或术后给药

切皮前 $< 0.5H$ 给药

切皮前 0.5-2H给药

违规追加药品

手术时间 $> 3H$ 未追加

失血 $> 1500ml$ 未追加

术后用药时间长

发生ADR处置不当

发生ADR病情加重

发生ADR未点评上报

6、针对中药饮片专项点评要求

有中药配伍禁忌

用药与辩证不符

7、针对TPN处方专项点评要求

供给热量不适宜

热氮比不适宜

糖脂比不适宜

电解质浓度不适宜

8、统计报表要求

支持处方点评结果按问题、开单科室、药师等条件分类查询统计

支持对药师点评工作量，科室点评工作量的统计

支持提供全院在某个时间段的点评合理性趋势、问题情况走势

支持对处方点评问题清单的统计

支持问题清单按科室和医生统计

支持在问题清单中查看患者信息和处方（医嘱）信息

支持自动生成门诊和住院点评工作表并可供下载

三、康复治疗系统

1、总体技术要求

支持与HIS系统一体化应用但又能独立升级。

支持服务器缓存技术以规避软件长期使用后可能会出现卡顿问题。

满足《康复治疗指南》、《康复医学科管理及诊疗规范》等规范要求。

支持权限管理,可对现有系统所有功能模块及使用系统的医生角色进行快速的权限对应,实现临床科室更高效的人员管理,有助于工作效率的提升。

2、用户权限管理要求

支持科室人员管理, HIS系统用户导入, 与HIS共用用户。

支持权限角色管理, 针对不同用户群体设置不同权限。

支持用户角色管理, 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角色的权限。

3、基础数据管理要求

支持场所管理, 针对各个治疗场所设置对应可执行的治疗项目及治疗项目与设备的对照, 在患者预约安排时可查看场所、设备等信息。同时, 在患者移动端可查看治疗项目对应的场所。

支持设备管理, 根据不同的治疗技术手段设置对应的设备信息。

支持部位管理, 根据不同的分类设置康复常用的部位, 在治疗后计费时, 可根据不同部位进行计费。

支持治疗项目管理, 根据不同的治疗技术分类设置治疗项目, 可设置项目的费用、操作人员; 并查看项目对应的设备及场所。

支持评估表管理, 根据不同的功能分类设置评估量表, 可与诊疗项目进行对照, 在进行评估时可与医嘱进行同步。可设置评估量表对应的结果及值域, 异常值域与治疗项目、评估量表的对照。

支持组合模板管理,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 设置常用组合模板(如脑卒中康复评定)及对应的评估量表, 在康复评估时可快速选择。

4、康复医生工作站功能要求

支持与HIS医院站的高度整合。

支持医师对患者进行康复评估、预期目标、康复计划等操作及查看。

支持患者治疗项目的预约安排及执行状态的查看。

支持康复项目费用查看。

康复评估

支持新增评估记录，可在不同阶段（初期、中期、末期）选择评估量表进行康复评估。

支持手工选择、组合模板、协助评估项目不同方式选择评估量表。

支持多个评估量表的连续书写。

支持移动端的康复评估，以满足无电脑条件下进行康复评估的场景，如床旁评估。

支持医师邀请治疗师协助评估的申请。

支持协助评估申请不同状态的查看。

支持综合类医院康复科室被邀请进行会诊的业务场景，会诊接受后，邀请科室医师可查看康复相关信息。

支持手工补充评估量表。

支持评估量表未完成情况下的作废。

支持不同阶段同一评估量表在不同时间的结果对比。

问题目标

支持根据评估结果，自动产生患者当前康复问题清单。

支持预期康复目标设置，可自动以评估结果更好一级的标准作为默认目标，同时支持手工设置目标。

支持治疗师对存在的问题根据问题程序和影响、患者意愿等选择是否进行治疗处置。

支持不处理问题原因的填写。

支持同一评估问题与上一次评估结果的对比，形成患者问题的变化趋势。

康复计划

支持快速手工添加、修改康复计划。

支持针对康复计划进行床旁治疗的标记。

支持通过问题清单，自动产生康复计划。

支持康复计划的下达，并自动产生医嘱。

支持多个问题针对同一康复项目，在不区分部位情况下合并显示，区分部位情况下分开显示，以支持不同情况的自动计费。

5、治疗师工作站功能要求

支持治疗师对自己主要负责的患者信息的查看。

支持治疗师对自己协助医师进行康复评估的患者信息的查看。

支持治疗师对自己对患者进行康复评估、预期目标、康复计划等操作及查看。

支持患者治疗项目的预约安及执行状态的查看。

支持康复项目费用查看。

支持治疗师对患者病案进行查问。

6、治疗师排班功能要求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对治疗师的排班。

支持通过复制上月产生当前月份的治疗师排班计划。

支持完成排班之后进行调班。

7、治疗师分配功能要求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对治疗师进行分配。

支持分配之后对治疗师进行更改。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对患者是否完成康复治疗查看。

8、患者预约安排功能要求

支持长期康复项目一次性完成预约安排。

支持预约安排时，根据康复项目自动获取需要占用的治疗室、治疗师、设备等。

支持患者预约安排的排他性（治疗师、场所、设备、患者自身、项目间隔时间），避免出现交叉。

支持场所、设备信息查看。

9、协助评估申请功能要求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接受协助评估的申请。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对已申请的接受协助评估患者进行作废。

支持主管治疗师（治疗师长）对协助评估的患者不同状态的查看。

10、治疗师执行功能要求

支持治疗师对自己负责康复治疗患者信息的查看。

支持对已报到患者队列的查看。

支持对患者的治疗进行执行登记，记录开始时间。

支持批量对患者的治疗进行执行登记。

支持对患者的治疗进行结束登记，记录结束时间。

支持批量对患者的治疗进行结束登记。

11、患者移动端查询功能要求

支持患者预约安排的查看。

支持患者完成评估报告的查看。

四、结构化门诊病历系统

1. 支持HIS系统用户导入，与HIS共用用户。
2. 支持权限角色管理，针对不同用户群体设置不同权限。
3. 支持用户角色管理，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角色的权限。
4. 支持统一的数据源管理，针对病历中使用的不同数据源进行配置。
5. 支持统一的系统参数管理，针对不同应用场景和方式设置不同参数。
6. 支持门诊病历分段式结构化展示。
7. 支持插入历次就诊医嘱信息。
8. 支持门诊病历书写实时保存。
9. 支持引用病历范文模板、引用上次就诊病历内容。
10. 支持插入检验、检查报告。
11. 支持门诊病历签名、取消签名。
12. 支持门诊病历打印后再修改病历流程。
13. 支持录入病人过敏记录。
14. 支持病人历史病历显示。
15. 支持一键复制病人历史就诊记录达到快速就诊目的。
16. 支持对病人历史就诊记录申请退费。
17. 支持门、急诊留观业务。
18. 支持自定义门诊病历段配置管理，针对不同门诊科室或专科科室设置不同的病历格式，进行自定义配置门诊病历格式。
19. 支持自定义门诊病历配置段导入导出，可批量导出或导入自定义病历配置段。
20. 支持门诊病历界面配置管理，针对不同院区、不同科室、个人的门诊病历格式进行管理，适配不同医院针对门诊病历的个性化设置。
21. 支持门诊病历范文管理，针对不同科室不同病历范文的集中查阅管理。
22. 支持门诊病历范文审批修订，由专人审核通过后的病历范文才能使用。
23. 支持个人病历范文模板新增、修改、删除。
24. 支持科室病历范文模板新增、修改、删除，同时需专人审核通过后才能使用。
25. 支持全院病历范文模板新增、修改、删除，同时需专人审核通过后才能使用。
26. 支持设置多个病历范文模板。

27. 门诊病历范文有权限控制，不同角色可管理门诊病历范文范围不同。

28. 支持自定义门诊病历半结构化，. 支持文本、数字、选项、日期等类型数据存储、展示。

29. 支持按科室、医生个人就诊习惯显示不同的门诊病历界面。

五、肋骨骨折CT图像辅助检测系统

整体要求：具备独立的胸部骨折CT图像辅助分诊软件三类注册证，注册证的适应范围具备对肩胛骨、锁骨、胸骨骨折的影像学识别功能

1、骨折分析产品性能

▲产品对肋骨骨折具有良好的检出性能

| |
|--|
| 对新鲜肋骨骨折的检出灵敏度 $\geq 95\%$ ，准确度 $\geq 91\%$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对愈合肋骨骨折的检出灵敏度 $\geq 89\%$ ，准确度 $\geq 84\%$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对陈旧性肋骨骨折的检出灵敏度 $\geq 80\%$ ，准确度 $\geq 95\%$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产品对各类肋骨骨折检出的平均时间小于 19s（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骨折基础阅片功能

| |
|---|
| 具备图像放大与缩小功能 |
| 具备图像窗宽窗位的调整功能 |
| 具备拖动鼠标调节窗宽窗位功能 |
| 具备自定义预设图像窗宽窗位自功能 |
| 具备长度测量、角度测量等多种图像测量方式 |
| ▲具备闭合曲线测量功能（选择几个点，自动用曲线拟合一个闭合图形） |
| ▲具备自定义测量功能（用鼠标轨迹勾画一个闭合图形） |
| 具备标签功能，可添加文本标签和箭头标签 |
| ▲具备按序自动滚动播放轴位图像，可调节播放速度：0.5倍、1倍、1.25倍、1.5倍、2倍、3倍 |
| 具备图像放大镜功能 |
| 具备四角信息显示/隐藏功能 |
| ▲具备四角信息自定义功能。可根据科室习惯对四角信息（如：医院、检查时间、患者姓名、设备型号、当前缩放比、窗宽窗位、当前CT值等）进行自定义配置（提供功能截图） |
| 具备轴位图像反色显示功能 |
| 具备恢复设置功能 |

3、骨折分析辅助检出功能

| |
|--|
| 具备自动检出胸部骨骼可疑骨折病灶，并自动提示骨折位置信息（前/后，左/右位置）的功能 |
| 具备在右侧导航栏显示病灶所在层面位置的功能 |
| 具备将所有检测出的可疑骨折病灶以列表形式展现，并自动提示骨折分类信息，肋骨骨折、锁骨骨折、肩胛骨骨折、椎骨骨折、胸骨骨折、其他骨折）的功能 |
| ▲支持自动提示骨折性质信息，包括至少7种类型：新鲜骨折、陈旧性骨折、半陈旧性骨折、骨破坏、骨转移、术后、其他骨折 |
| 具备自动识别所有肋骨并将肋骨计数标记在DICOM每层图像上的功能 |
| 具备肋骨病灶分析功能。检出肋骨骨折后，能自动识别骨折位于1到12根肋骨中的哪一根肋骨，并自动体现在结构化报告中 |
| 具备检出肋骨骨折后，自动在对应的每层DICOM影像上标注显示骨折区域的功能 |
| 具备在DICOM每层图像上自动识别胸椎，并自动计数的功能 |
| 具备手动标记，新增可疑病灶且标记病灶可删除的功能 |
| ▲在框选区域新增病灶并自动在病灶列表新增病灶卡，及自动生成骨病灶相关参数。包括，所在层面、骨折性质、骨折部位、骨折类型等信息的功能 |
| ▲在诊断报告栏自动生成新增病灶的描述信息。描述内容包括，所在层面、骨折性质、骨折部位、骨折类型等信息的功能（提供功能截图） |
| ▲新增病灶信息可自动添加至图文报告。自动添加内容包括，所在层面、骨折性质、骨折部位、骨折类型等信息的功能（提供功能截图） |
| 具备对病灶列表中的病灶按骨病灶类别（肋骨骨折、锁骨骨折、肩胛骨骨折、椎骨骨折、胸骨骨折、其他骨折）筛选的功能 |
| ▲具备对病灶列表中的病灶按骨病灶性质（新鲜骨折、陈旧性骨折、半陈旧性骨折、骨破坏、骨转移、术后、骨密度异常、其他骨折、未知）筛选的功能，（提供功能截图） |
| 具备病灶排序功能。提供按病灶层面数和左右肋的病灶排序 |
| 自动生成指定病灶骨折轴位局部动态图 |

| |
|--|
| 自动生成指定病灶骨折VMIP局部动态图 |
| ▲每个病灶的轴位局部动态图和VMIP局部动态图都不少于12张(提供功能截图) |
| ▲具备多平面重建(MPR)功能。支持轴位、冠状位、矢状位图像层厚和层间距调整并支持正交十字线、非正交十字线的任意角度旋转 |
| ▲具备最大/最小密度投影(MIP/MinIP)重建功能。并支持轴位、矢状位、冠状位保持同步。支持轴位、冠状位、矢状位图像层厚和层间距调整并支持正交十字线、非正交十字线的任意角度旋转 |
| 具备在冠状位、矢状位图像显示肋骨和椎骨计数的功能 |

4、骨折分析结构化报告功能

| |
|--|
| 具备结构化报告一键复制功能 |
| 具备诊断报告栏一键清空功能 |
| 具备一键生成“图文报告”功能。并支持报告PACS推送功能，支持报告的保存、下载、推送、打印操作。（提供功能截图） |
| ▲图文报告图片支持在报告编辑页的替换，可替换为预设截图、手工截图及本地上传图片（提供功能截图） |
| 图文报告可以报告或dicom格式回传至PACS（提供功能截图） |

5、骨折分析胶片功能

| |
|---|
| 具备胶片预排版功能。可预设置符合习惯的胶片图像和排版布局 |
| 具备快速选片功能。可按图像类型快速调整胶片图像 |
| 具备胶片布局快速调整功能。可根据需求快速调整指定胶片布局 |
| 具备新增或删除胶片功能 |
| 具备胶片图像调整功能。可对胶片图像进行缩放、移动、窗宽窗位调整、拖拽、删除、显示/隐藏基本信息等操作，且支持批量操作 |
| ▲具备将带有AI标记或手动标记的图像加入胶片（提供功能截图） |
| ▲具备自定义截图功能，可截取轴位、冠状位、矢状位、MIP、MinIP、VR、拉直曲面重建、伸展曲面重建、两种曲面重建组合图等多种序列的任意层面、角 |

度图像（提供功能截图）

具备自定义图库功能。图库中的图像可以加入胶片，图库中已加入胶片的图像会有提示标识

具备图像自动填充功能。自动填充胶片空白区域也可保留空白区域

具备打印机设置功能。可设置打印尺寸、打印数量、打印模式、打印范围等

▲具备胶片归档功能。支持将图文报告以DICOM或者图片两种方式推送至PACS

六、绩效管理系统功能要求

(1) 软件平台开放性原则

配套绩效系统总体方案设计在体系结构、硬件平台、软件平台的确定方面，从设备选型到设计、开发都要充分考虑“标准和开放”的原则。在应用系统的设计与开发方面，依据标准化和模块化的设计思想，在此基础上建立具有一定灵活性和可扩展性的应用平台，使系统不仅在体系结构上保持很大的开放性而且同时提供各种灵活可变的接口，系统内部也保持相当程度的可扩充性。

(2) 扩展性原则

绩效系统基于国产信创环境深度适配，按照SAS模式部署，顺应医联（共）体集团化管理建设，满足政府穿透式监管需求，与医院全面预算、成本核算、DRG、财务互联互通，实现数据同源、流程贯通、结果互认，可支持结合医院需求定制化个性化开发，全面兼容国产CPU、操作系统及数据库。

(3) 安全性原则

绩效服务应用系统必须具备高可靠性，并对使用信息进行严格的权限管理。在技术上，应采用数据库备份与恢复、身份认证和访问控制等相应的措施，保证数据库安全、应用软件运行、操作安全、系统的可靠和稳定等。

1、绩效系统功能建设运行要求

功能分别有驾驶舱、绩效预算、绩效总览、绩效核算、绩效考核、二次分配、绩效分析、系统管理及九大模块

| 名称 | 模块名称 | 技术参数 | |
|------------|------------|------|--|
| 绩效管理 系统 | 1、系统 管理 | 机构设置 | 设置绩效所需要核算科室和所属科室以及业务系统的科室，便于与业务系统科室的映射 |
| | | 人员维护 | 绩效发放的人员信息，以及相关的职称、职务、学历，便于计算个人资历数据。 |
| | | 医疗组 | 根据医院的需求，设置相应的医疗组，便于在同一科室 |

| | |
|------|---|
| 设置 | 不同的医疗组之间进行工作量的获取及线索的对比。 |
| 用户管理 | 软件使用的用户信息 |
| 权限管理 | 分配用户所使用的权限 |
| 菜单管理 | 可以自定义菜单，与其他系统进行无缝衔接。 |
| 报表管理 | 可根据医院的需求，不仅有系统预制分析报表，用户还可以根据个性化需求定制实用的报表。 |
| 指标统计 | 根据获取的业务数据加工整理相关所需指标，后期可以根据信息系统精细化的不断升级，可以在不同时期获取更精准的数据来源。 |
| 核算模块 | 支持不同时期模块化的建立，确保因方案的调整系统模块的建立，使其满足当下的要求。 |
| 核算指标 | 通过业务系统的数据源进行组合相关指标的逻辑运算。本系统可以针对不同的套用，以及复杂的指标运算，同时该功能还可针对不同科室设置不同的逻辑运算，达到个性化的设置。 |
| 积分调整 | 医院可通过该功能随时根据绩效的运行情况适当调整某个指标的点值。 |
| 手工数据 | 针对当下业务系统不具有的数据，可以通过外部导入、录入等方式完善绩效相关数据信息，确保不因缺失数据而不能准确地激励。 |
| 月份管理 | 对绩效核算的月份进行管理，通过选择需要进行核算的月份，对绩效进行核算。 |

| | | |
|--------|----------|---|
| | 数据校验 | 通过整合各部门的信息，系统生成全面、准确的收入报告，帮助管理层掌握医院经济状况，制定合理财务策略，推动医院健康发展。 |
| 2、驾驶舱 | 数据大屏 | 对绩效成本，结构，配比，核心数据以图表化的形式进行展现，助力管理层精准决策，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医疗服务质量。 |
| | 院领导决策大屏 | 医院绩效核心数据展示平台，全面呈现医院整体运营成效。细致查看各科室的具体绩效数据，包括收入、成本、患者满意度等，助力管理层精准决策，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医疗服务质量。 |
| | 科室运营状态 | 依据各医生职系进行绩效分配，通过详细报表展示各职系医生的总体绩效情况，确保分配透明公正，激励医生提升专业技能和服务质量，促进医院整体发展。 |
| 3、绩效预算 | 绩效总额预算 | 绩效总额预算展示平台，清晰呈现本期预算与同期预算对比情况。通过数据差异分析，快速识别预算执行情况，及时调整策略，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医院绩效目标达成，推动医院持续健康发展。 |
| | 职系绩效预算 | 绩效职系预算展示平台，清晰呈现各职系预算情况，为医院及时调整策略，优化资源配置保驾护航。 |
| 4、绩效总览 | 内外科系绩效 | 对内科与外科的绩效相关人数及人均情况进行分析 |
| | 职系绩效分配情况 | 对各职系预算占比状况、本期与同期实际发放绩效情况进行分析，同时开展本期实际发放绩效与预算以及同期绩效的对比工作。 |
| | 职系干群关系 | 依据各职系所分配的绩效，通过详细报表展示各职系的总体绩效情况，确保分配透明公正，激励提升专业技能和服务 |

| | | |
|--------|------------|---|
| | | 务质量，促进医院整体发展。 |
| | 绩效总体分析 | 医院绩效核心数据展示平台，全面呈现医院整体运营成效。通过点击功能，可深入下钻至各科室，细致查看各科室的具体绩效数据，包括收入、成本、患者满意度等，助力管理层精准决策，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医疗服务质量。 |
| 5、绩效核算 | 病种积分标准 | 凭借特定病种，对变动积分与固定积分进行操作，进而查看该病种的积分情况。 |
| | CCHI点值标准 | 动态查阅CCHI点值标准；点数维护：维护CCHI项目的基准点数和科室特殊点数；贡献归属；对每个项目，根据不同团体在其中的贡献不同以及承担的职责不同，划分项目的归属；点数还原：对点数的任何修改都将自动记录还原点，支持一键回滚至任何一次修改之前。 |
| | 手术四级八档积分标准 | 通过实施手术分级与分档操作，进而查看各手术等级及档位的变动情况和固定积分。 |
| | 节假日字典 | 周末和节假日区分：支持区分设置周末、节假日以制定不同的工作量激励规则 |
| | 成本项目字典 | 字典维护：新增、停用和维护医院的物资、材料字典；成本标记：根据物资、材料的收费方式进行标记。核算成本时将按标记区分处理。 |
| | 费率控制 | 针对业务量积分、CCHI积分以及病种积分实施费率管控。 |
| | 业务量积分绩效 | ▲系统需针对临床医护、医技、医辅等部门设置工作量统计指标及积分标准；支持主管部门登记、本部门登记；从业务系统中统计门诊量、管床人数、医技报告审核等工作量 |

| | |
|--------------|---|
| | 指标；按单位、科室/部门、个人统计各类工作量的数量及积分，作为绩效考核、运营分析的依据。 |
| CCHI积分绩效 | ▲系统需从HIS业务系统采集门诊医疗项目数据，汇总单位、科室、医生个人的业务量情况，并按项目进行统计。支持后期模型的维护，自动汇总各责任单位的数据，并生成相关报表。 |
| 成本控制积分绩效 | ▲系统需从财务、物流业务系统中采集物资、耗材等费用明细，并按单位、科室进行归集；汇总各责任单位的成本，并生成相关报表。 |
| 增量提质降本增效积分绩效 | ▲需根据医院不同的运营情况设置不同的增量指标，通过系统统计同期和本期的数据，并进行对比，根据各科室不同情况设置增量区间，并赋予合理的分值，计算结果生成相关报表。充分体现医院的管理导向，发挥梯度激励作用。 |
| 单项绩效 | 查询各项单项绩效的结果，并进行归档；实时计算：归档前支持单项绩效的实时动态测算，而无需手动触发计算操作。 |
| 效能绩效积分 | 展示工作量的指标数据及该工作量的指标点值，来获取该科室、医疗组、医师个人的总积分 |
| 成本控制积分 | 成本项目的管控获取正负激励积分，确保各科室成本的管控意识。 |
| KPI考核得分 | 可根据国考相应指标及医院当下发展，获取与同期、上期、标杆值的对比数据获取本期的考核得分 |
| 科室绩效 | 效能积分、成本控制积分，以及KPI考核汇集每个科室的总绩效、人均绩效、单项绩效以及扶持绩效等。 |
| 管理绩效 | 获取科室绩效以及科室的工作量指标数据，根据不同学科（内系、外系）的发展设置管理人员的指标进行展示管理 |

| | | |
|--------|--------------------|--|
| | | 人员的绩效数据。 |
| | 增量绩效 | 根据方案的需要，医院当下的目标导向，设置增量指标，激励临床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
| | 个人工作量 | 显示所有科室不同医生的个人工作量的多少，为二次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
| 6、绩效考核 | 基于平衡积分卡(BSC)的KPI考核 | 系统需对KPI指标进行提取，将各项KPI指标分类管理、实行分级激励制度。通过系统统计KPI指标的数据，能够根据各科室各项KPI完成程度的难易进行有效的调节、激励，为整体达成提供有效的路径。 |
| | KPI考核 | 对各科室实施KPI考核，明确考核标准，涵盖工作效率、服务质量、患者满意度等关键指标。通过定期评估与反馈，激励科室持续改进，提升整体绩效，确保医院运营高效，满足患者需求，推动医院健康发展。 |
| | 全面质量考核 | 对医院的全面质量进行考核，综合评估医疗服务、患者满意度、医疗安全、运营效率等多个维度。通过定期考核与反馈，推动医院持续改进，提升整体质量，确保患者安全，增强医院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
| | 综合目标考核 | 对医院的综合目标进行考核，全面评估医疗质量、患者满意度、运营效率、教学科研等多个方面。通过科学设定考核标准，定期监测与评估，激励医院不断提升综合实力，满足社会需求，实现可持续发展。 |
| 7、二次分配 | 核算职工 | 医生个人绩效分配系统需支持多维度选择，如按科室、职称、工作量等，全面展示医生绩效的详细情况。 |
| | 主诊医师 | 依据某医师的实际发放绩效，进行逐层深入钻取，以查看该医师的工作量积分、CCHI积分以及病种积分的明细情况。 |

| | | |
|---------|--------|--|
| | 科室绩效 | 系统需根据各业务科室、护理单元的绩效工资总额或可分配总额，以及科室现有人员的岗位系数、绩效考核分数，生成科室绩效报表 |
| | 管理绩效 | 系统需支持管理干部管理绩效核算，按照预设管理目标，自动核算管理干部管理绩效，支持月度常规管理绩效和年度管理绩效计算。 |
| | 二次分配 | 系统需从HIS系统中获取部门信息，并动态更新、同步。支持人员调动，系统根据人员变动情况，生成二次分配报表，并提供二次分配模板 |
| | 二次分配状态 | 对绩效二次分配的状态进行展示，并对未分配的绩效进行分配。 |
| | 绩效发放明细 | 清晰地展示绩效金额的具体组成，如基本工资、奖金、津贴等，确保每位员工都能准确了解自己的绩效情况。这有助于提升员工对绩效管理的信任度，激发工作动力，促进医院整体绩效的提升。 |
| | 绩效结果锁定 | 为确保绩效结果的公正性和准确性，一旦绩效结果确定并公布，立即进行锁定，禁止任何人进行修改。这有助于维护医院绩效管理的严肃性，保障员工权益，确保绩效结果的真实可信。 |
| | 二次分配审核 | 绩效管理部门审核各个科室提报的二次分配结果。 |
| 8. 绩效沟通 | 绩效沟通 | 绩效沟通涵盖文件上传、问题反馈等功能。为医院实现高效率沟通。它是考核者与被考核者就绩效考评反映出的问题以及考核机制本身存在的问题展开实质性的沟通，并着力于寻求应对之策，服务于管理者与员工绩效改善和提高的一种管理方法。 |

| | | |
|--------|--------|--|
| | 操作日志查询 | 详细记录每位医院人员的各项操作，包括操作时间、内容、结果及执行人等信息。这样可以确保每一项操作都能追溯到具体责任人，保障医院运营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
| | 数据传输 | 详细记录文件的名称、上传时间、上传者及上传状态等信息。通过定期核查记录，可及时发现并处理上传错误，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
| 9、绩效分析 | 自定义报表 | 以下报表可根据医院实际需要，提供相应自定义报表以及与业务数据的对比分析图表。（支持手机端） |
| | 全院业务分析 | 对医院的业务进行分析，考察医疗服务量、患者满意度、医疗质量、运营效率等关键指标。识别医院的优势与短板，发现问题所在，为制定改进措施、提升整体医疗水平提供有力依据。（支持手机端） |
| | 科室业务分析 | 对科室的业务进行分析，考察医疗服务量、患者满意度、医疗质量、运营效率等关键指标。识别科室的优势与短板，发现问题所在，为制定改进措施、提升整体医疗水平提供有力依据。（支持手机端） |
| | 医生业务分析 | 对医生的业务进行分析，考察医疗服务量、患者满意度、医疗质量、运营效率等关键指标。识别医生的优势与短板，发现问题所在，为制定改进措施、提升整体医疗水平提供有力依据。（支持手机端） |
| | 图形分析 | 对医院业务进行图形分析，可直观了解医院各项数据，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服务效率提供数据支持，助力医院持续改进服务质量。（支持手机端）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_____

时 间：_____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箱：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 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6-9）

(9) 如该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中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资格证明文件》需与《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开装订。

6-1 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务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务或最近一期缴纳税款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9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标 段：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 1、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 3、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三）
- 4、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四）
- 5、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五）
-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六）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七）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八）
- 7、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如适用】。（见投标文件格式九）
- 8、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 9、业绩一览表
-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 11、投标信用承诺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其中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约定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占投标总价的____%。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4)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5)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 (6)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名称 | 投标总价（单位：元）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此表中，每标段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厂家 | 规格型号 | 类别 | 认证证书编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1) 强制采购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优先采购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 | | | | | | | | |
| 占总价的百分比（%） | | | | | | | | |

说明：

1、如投标产品为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 偏离 | 说明 | 备注 |
|----|----|------|------|---------|----|----|----|
| | | | 技术参数 | 制造厂家/品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投标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不得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必须在说明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4. 请在备注栏中备注以下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报告等内容）的页码。

5. 各供应商在此栏对拟投产品参数进行逐条响应，并填写出产品对应品牌，未对参数进行逐条响应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投标文件格式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联合体）：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投标文件格式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投标文件格式九) (如适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 生产厂为 (厂名) 2, 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 1, 生产厂为 (厂名) 2, 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完成日期 |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投标信用承诺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1：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

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

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 / 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 信用查询
- 信用修复
- 信用承诺

我要看

动态、法规、奖惩

- 异议申请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 自主申报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头条新闻

- ◆ 习近平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汇聚共建美丽中国磅礴力量 让祖国大地更加绿意盎然生机勃勃
- ◆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朝着建成科技强国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榆林动态 | 陕西动态 | 国家动态 更多

榆林市冯泽伟候选2025年第一季度“中国好人榜”

在中央文明办举办的“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中，2025年第一季度“中国好人榜”候选人... [查看详情](#)

榆林多措并举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04-08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 / 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奖惩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 信用承诺（法人）

法人 | 自然人

主动型承诺 审批替代型承诺 行业自律型承诺 信用修复型承诺 容缺受理型承诺 证明事项型承诺 其他类型承诺

我要承诺（通用型）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请输入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清空

我要承诺（工程建设领域）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 [➔](#)

登录说明:

账号登录、查询、修改、注册、认证等相关问题请直接查看[常见问题](#)或拨打陕西省政务服务网技术支持电话：**029-87382893**
 若有业务咨询等方面问题，请拨打政务热线：**12345**，或建议您根据所需办理事项的办事指南中查询具体业务咨询电话，也可点击[查看部门业务咨询电话](#)。
 登录陕西省政务服务网的用户，可激活成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用户，欢迎试用体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各项服务应用。
 陕西政务服务网个人账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登录外，还可通过支付宝、电子社保卡进行快速扫码登录；法人账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外，还可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快速登录，欢迎大家使用。
 新版全国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已于2020年11月7日正式启用。系统试运行阶段若有任何使用问题，您可通过服务支持电话或电子邮件联系我们，工作人员将及时为您解答处理。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常见问题解决办法](#)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 法人账号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找回密码

登录

还没有账号？ [立即注册](#)

电子营业执照

秦务员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

*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类别:

*承诺事项:

*承诺书内容:

*违约责任内容:

*承诺做出日期:

承诺有效期:

*承诺事由: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备注:

*承诺书: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根据项目要求，自主填报

提交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承诺主体 | 承诺事项名称 | 承诺期限 | 承诺日期 | 状态 | 操作 |
|--------------|------------------|------|------------|----|----|
| 西昌隆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凉山州隆通安业冷链物流园运营服务 | 1年 | 2021-06-27 | 生效 | |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